

奇 迹 人 文



王安石作为“唐宋八大家”之一，文采过人，想象精妙；作为积极入世、知难而上，大刀阔斧变法的主持者，独具慧眼、思维超前。在重文抑武的宋朝，他称得上当之无愧的一朵奇葩。

读王安石的诗歌，方觉一切都顺理成章。王安石的咏物诗作品，最为脍炙人口的当属《梅花》；而他的《咏竹》也颇有哲理，“人怜节节生来瘦，自许高材老更刚。曾与蒿藜同雨露，终随松柏到冰霜”，对“竹”这一意象产生了创新性描绘，不仅审美意义丰富，而且与作者的际遇有着密切联系。文如其人，《咏竹》，集中展现了王安石的铮铮铁骨形象。

王安石在宋中被刻意抹黑，似乎更像一个反派角色，一意孤行，异想天开，不切实际的变法，劳民伤财。王安石变法最终走向失败，其中的缘由是复杂的。但他的进步思想，无论是对国家的一片赤诚，还是主持变法的坚定不移，都是他带给我们的宝贵精神财富。

王安石的散文短小精悍，力透纸背，体现出他的远大志向与坚忍不拔的心性，而且论点构思精深，逻辑严密；而诗歌文采与哲理兼备，《咏竹》深入体现了他的思想品质。

创作背景与诗人心态

竹与松、梅并称岁寒三友，咏竹的传统古已有之。

杜甫写赴友人家宴时赏竹，翠绿的新竹在雨中十分洁净，微风细拂送来缕缕清香，想必竹子会茁壮生长，直插云霄。诗人在祥和温馨的聚会中，将新竹的青翠欲滴，以及对竹子的期许，巧妙的传达出来，清新恬淡而不失高雅志趣。

白居易写竹，全诗未见一个“竹”字，语言质朴无华，却将竹的神韵风骨刻画得淋漓尽致。不期待竹的功用，而更赞赏大雪皑皑中，唯它傲然独立于寒霜，体现了诗人对美好品格的追求。

李商隐年轻时时在荥州任职，宴席之上，吃着嫩油油的春笋，悲伤之情溢于言表。这本该是凌云的竹，却成为了盘中小菜，诗人联想到自己的壮志未酬，对笋产生了深深的同情。奈何世上许许多多的入，志向不得伸展，悲伤的基调里，而我们读到诗人的落寞与感伤。

而在王安石笔下，竹的形象更添筋骨与内涵，愈加打动人心。《咏竹》作于王安石年轻时代，他与弟弟王安国一同出游，见到竹林有感而发，挥笔写下这首诗。与同龄人的快意肆意不同，王安石自幼随父辗转多地，目睹民不聊生的情形，也经历过百姓的无奈泣涕，就没有了纸上谈兵，而更多了一份渴望兴邦的脚踏实地。

看到竹林，王安石自然生出对于崇高气节与坚韧意志的追求，以及对于未来仕宦生涯的自勉。他写竹生来清瘦，挺拔坚韧，风雨霜雪洗礼而刚正不阿。似乎冥冥之中的感应，王安石的一生，与这篇诗作高度契合。他的为人，亦是竹般的正人君子。

对比中凸显品格

在中国文学史上，宋以前对竹子的描写就层出不穷。竹是诗歌中的常见意象，咏竹俯拾皆是。然而，王安石的创作不落俗套。总共四句诗，对仗工整，处处皆对比。

将他人人与自己的态度做对比。“人怜”然而

从《咏竹》看铮铮铁骨王安石

平怡然

“自许高材”，别人看来竹子瘦弱，惹人心疼，而竹子却认为这是自己的成长，从不自轻半分。自信旷达、超逸脱俗的心态，是王安石最为突出的个性。

王安石自幼聪颖过人，任职地方政绩突出，却不愿入京馆阁。宋仁宗、宋英宗先后召他回京，他不仅不感念皇帝厚爱，还坚决要求驻扎地方，先后十次上书，请求出任地方官。

若是出于对仕途畅达、升职拔擢、个人发展空间与潜力的考虑，入京自然是王安石成长的沃土，聪颖有谋的他本应在皇帝身边大放光彩，自此走上人生巅峰；然而，他却一门心思为民忧虑，大公无私，视百姓至高无上，甘愿驻扎民间，辗转多地，造福于民。

王安石将一己得失置之度外，一心守护地方，为民着想，深思熟虑促进地方发展，踏踏实实做事。这是何等的励志报国，心系天下苍生。他在地方一待就是十六七年，正如文竹，几年如一日，在黝黑黝黑的土壤里，默默沉淀，暗暗积蓄养分，待到时机成熟，便凌云而上。一如王安石受到宋神宗赏识，官至丞相，在政坛大放光彩。

将竹子的生长过程做对比。生来瘦，老更刚，体现竹子瘦直、不蔓不枝，却也相貌平平，甚至其貌不扬。这也是写王安石的阅历使然。

王安石文章风格瘦硬、理性，多为自己的政治主张服务，很多作品重于议论说理，显得客观冷静，逻辑缜密，而生动形象性则略逊一筹，在“唐宋八大家”中形成独特风格。



王安石看起来不修边幅，有时彻夜读书，不及更换朝服，就蓬头乱着头发早朝参奏。这正与竹子的平平相貌、不蔓不枝相契合。相传，曾因此遭人耻笑。他初次拜访欧阳修，苏洵也在场。苏洵出身名门，重礼仪举止，见王安石不加修饰，行为率直，从心所欲，而心生反感，写下《辨奸论》，尤其“囚首丧面，而谈诗书”等句，极言对王安石的厌恶。

从现存史书记载来看，王安石对此并未做出回应。他向来淡泊名利，对人情世故不甚了然，自年少一心读书，亲戚邻里婚丧庆吊尽量谢绝；与他人书信往来也是能简则简，如在变法推行时期，司马光先后三次写信规劝王安石，洋洋洒洒几千字，试图晓之以理，动摇他变法的决心，而他先是礼节性略做答复，后念及朋友多次写信，又写作《答司马谏议书》详细回复。全信三百余字，除去必要的客气话，义正辞严，简短有力，将对方三千多字的长篇大论批得体无完肤，表明他誓将变法进行到底的决心与信心。

王安石唯有心心念念国家政事，嘉祐三年（1058年）任度支判官时，向宋仁宗上万言书。虽然朝廷并未投以重视，而这万言书构成了他后来变法的思想体系，也是他多年来治理地方的经验汇总。

直至神宗即位后，王安石的宏图远志才得以施展。他与皇上一拍即合，施行变法。在辗转不得志的几十年里，他的内心不可谓不煎熬。但他在等，如瘦竹的蛰伏沉淀，也在默默积累地方治理经验，这一伏就是几十年，从青葱少年到垂垂老者，容颜苍老，时局更迭，不变的是那一颗为国为民、始终如一的心。这颗心没有被现实打败，反而愈加坚韧，百炼成金。

王安石心里明白，在其位谋其职，为官从政未有捷径，要想真正造福百姓，就要有千磨万击

仍坚劲的定力，有说一不二信守诺言的自制力，有刚正不阿的正直本心。

遭逢际遇不改个性本色

三四句着重写竹的经历。竹子最初并不显山露水，因为生长缓慢，在破土之前，会在土里默默等待四年。初时瘦弱矮小，身旁是低矮的野草。经过雨露的滋养，厚积而薄发，扶摇直上，直指向云天最高处。这也正是王安石。

王安石对于职位高低看得极淡，真正在乎的只有国计民生。在他看来，只要真正为国，造百姓，在地方或者朝廷，何种俸禄，地位如何，都无关紧要。

因此，王安石任宰相主持变法之前，历任扬州签判、鄞县知县、舒州通判等职，并在鄞县推行青苗政策，在播种时节把粮食贷给农民，只收取轻微的利息，待粮食秋后丰收，农民再归还政府新粮，这就是推行全国的“青苗法”前身。

1067年，神宗即位，次年召见王安石。当时统治集团内部阶级矛盾尖锐，外部民族危机也日渐严重。王安石直入主题，直言当务之急要变风俗、立法度。年纪轻轻，勤于政事的神宗，对王安石早有耳闻，在十二岁时就对王安石十分赏识，因此当机立断，全力支持王安石变法。

王安石被提拔为参知政事，次年擢升宰相，大刀阔斧的变法自此开始。他推行青苗、均输、农田水利、方田均税等新法，企望改变百姓的生活；“劝富济贫”“省劳费，去重敛、宽农民”，以富国强兵。

虽然充分考量国情，初衷得宜，并且在任地方时曾有施行经验，而变法真正实施起来，还是面临着难以估量的困难。

限于面临的多层社会问题，实际政治体制，官员固守的思维模式，以及用人不当等多重因素影响，下至百姓怨声载道，上到朝堂指责乱国，反对声不绝于耳。神宗迫于压力，罢免王安石相位，贬为江宁知府。

深耕地方四十余年，自青年时期一直筹划变法，有着苦心经营几十载的政治理想，突遭罢免，无异于当头棒喝、致命一击，王安石却意志刚强，心意坚定，不改本心。熙宁七年四月罢相之后，他仍倾心朝堂，坚定如初，这气魄实在难得可贵。

《咏竹》末句，写冰天雪地中竹与松柏经风霜而屹立，这也是王安石晚年生活的写照。据传，他在二次请辞归家后，远离官场纷争，专注修身养性。

《青琐高议》记载，王安石在寺庙闲游，遇几位年轻后生高谈阔论，言谈中时有争辩。王安石一旁席地而坐，侧耳倾听。几入见一老者在旁，调笑相问：“你也看书吗？”王安石略一点头。于是他们又问：“那你姓什么呢？”王安石平静道：“安石姓王。”几人听罢，如雷贯耳，仓皇而去。

为官二十八载，王安石看惯了官场尔虞我诈，如今归隐，便也彻彻底底专心生活。他因为坚持变法，触动了士大夫阶层的利益，几乎全然站在曾经好友的对立面上，将欧阳修、司马光、苏轼、苏辙等人悉数得罪。

同朋友决裂，唯一的儿子猝然离世，这是王安石生命中的冬季，而他却能凌寒挺立。在这位老者心中，真正重要的唯有国家。

也许从王益为儿子取名“安石”的那一刻，抑或少年随父出游，痛人间疾苦的那一幕，王安石的一生，注定了不同寻常。他一往无前，傲



然而立，初心不改。

英雄风骨，君子气节

竹与梅、兰、菊并称花中“四君子”，对于王安石而言，君子之称实至名归。治理地方时，政绩显著，为百姓做事，大力发展地方生产，深受当地百姓景仰。任职朝廷时，位极人臣，为官清廉，从不结党营私，因为执拗顽固、不通人情而得罪的既得利益者不可胜数，然而无一人抨击其道德操守。有些好事者，因为从他的私德找不到错处，甚至攻击他过于邋遢，不注意个人卫生，朝堂重地虱子在衣服上乱跳，头发也未曾打理。

王安石逝世后，曾与他立场相左的司马光等人，对他的评价多集中在变法的不妥之处，对他的人品、官品则置于一旁，鲜少提及。这也从侧面反映出，王安石本人私德无可指摘，乃德才兼备的真君子。

《咏竹》作于王安石年青时，但思想深远，见地独到，耐人寻味。今天读来，他鲜活热烈的一生，正如诗中描绘，刚硬执拗，始终如一，为民请命，珍爱苍生。他一生在为政治理想而努力，而与吴氏青梅竹马，也坚守了爱情忠贞。

北宋国祚三百余年，才人辈出，其间王安石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。

■粤梅 摄影



从源头上看，孔子之所以成为孔子，“志于学”是不容忽视的核心要素。

“吾十有五而志于学”，15岁左右，从成才角度看，这是异常关键的年龄。一棵树能否成为栋梁，一个生命能否受人敬仰，常和其幼年有关，立志要趁早，越早就越有时间和精力去追求、去塑造。

但早年的孔子很不幸，除了其父留下一个“士”的身份外，几乎什么都没留下。“年少也贱”，可以说，“我孔子实际上是平民苦孩子出身，根本没有机会接受系统的正规教育。

“故多能鄙事”，穷人的孩子早当家。孔子做过“委吏”，管理仓廩；做过“乘田”，放牧牛羊。所以，当我们向孔子表达敬意时，切莫忘记早年连生存都成问题时，他毅然决然地选择了“志于学”。

孔子立了什么志？为学而已。那他15岁前未曾学？也不是，只是缺了一个“志”字。

少年孔子聪颖博学，爱好周礼，擅长音乐，还是优秀的御手、射手，即便当会计、牧羊倌，也都做得有声有色，可以说，小成凭智，大成凭德，仅凭孔子的智力，安身立命足够了，但未必有以后伟大的成就。

因为没有“志”支撑的学，如不系之舟，如脱缰野马，随意散漫、不明方向，只能是懵懂之学、具体小器之学。“志不立，天下无可成之事”，一旦孔子于广泛兴趣中，独取“志于学”，明确了努力的方向，便发生质的改变，真正开启了由凡人圣的人生之路。

孔子学的是什么？孔子博学，但重点只有一个“道”，具体而言就是“仁道”。此处“志于学”的“学”不是具体知识的学习，而应理解为“学道”。15岁的孔子，便知道自己的兴趣和能力所在。“古之学者为己，今之学者为人”，孔子学的动机很纯粹，“为己”就是为了完善自己，以修身为主；“为人”就是为了取悦别人，博取功名利禄，以功利为主，孔子之学就是为己之学。

换言之，孔子知道自己要学什么，同时否定了“为人之学”，知道自己不要学什么，排除了干扰和诱惑，把握自己真正想要的东西。做自己适合的事情，自然内心是喜欢、安宁的，动力是强劲、充沛的，行动是果决、迅速的。

孔子“志于学”，首要问题是向谁学。15岁，古代称之为“束发”，束发修饰以进入大学。古代只有小学和大学，小学，即庠序，孔子15岁前上的就是这种启蒙学校。大学者，大人之学，即专门为贵族子弟开设的进一步深造的学校。

孔子能进入大学吗？答案是否定的，学在官府嘛。孔子能聘请老师吗？答案也是否定的，经济条件不允许呀，何况，孔子才是第一位私塾先生。

当孔子说“吾十五志于学”时，其实就是说他从15岁开始便进入了自觉的以自学为主的阶段。孔子之前，没有自学成才的先例，孔子在无路可走的情况下，毅然走向自学之路并取得巨大成就，仅此一点，就可见其创造力和坚韧精神。

孔子有没有老师？有，孔子的老师老子、邾子，师襄、枋弘。有师又自学岂不矛盾？孔子的学生子贡解释说“何常师之有？”韩愈也赞成这一观点“圣人无常师”，孔子没有固定的老师，只有短暂的请教过问题的老师。

从这个意义讲，不论没进过学堂，人人都有老师。人非生而知之，要想成长，必须向他人学习，以长者为师，以能者为师，以良者为师。

孔子向老聃学礼，向邾子学天文历史，向师襄、枋弘学习音乐，没有固定老师的好处就是，他没有变成某一方面的某个学者的衣钵传人，却转益多师，博采众长，成为超越那些老师不只一点的集大成者。

无常师，怎么学？子贡的回答是“夫子焉不学？”夫子哪个地方、哪个时间、哪个人不在学？

子贡这一反诘疑问，非常鲜明的指出，孔子把整个生活都看作学习、修养的场所，时时、处处、事事都在学习。“见贤思齐焉，见不贤而内自省也”，不贤的人提供了反面教材，自己可以反躬自省，从这个意义上说，不贤者也是老师。“入太庙，每事问”，孔子不放弃任何学习机会，不懂就问，不耻下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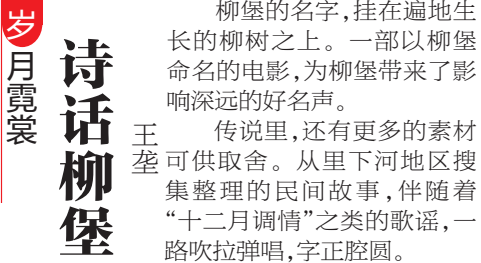
孔子50岁的时候学《易经》，“韦编三绝”，用熟牛皮做的竹简多次断掉，可见他多么勤奋。60岁左右“发愤忘食，乐以忘忧”，仍充分享受学习带来的愉悦，可见他的学习动力多么强大。“三人行必有我师”，有人读出孔子的谦虚，也有人读出孔子“无常师”的无奈与灵活。“择其善者而从之，其不善者而改之”，学会和会学是两码事，孔子不是书虫、书獃、书呆子，既有学的能力，也有择的能力，学能丰富，择能超越，所以说，“择”更能体现孔子学习的智慧。

基本不具备学习条件、环境的孔子，自从“志于学”后，硬闯出一条自学成才之路，并且“吾道一以贯之”，他的志向从此再未改变，最终成为无出其右的饱学之士。

因此，我们理解“志于学”的“志”，应该是“三军可夺帅，匹夫不可夺志”的“志”，这使孔子在礼崩乐坏的现实面前仍保持头脑清醒，在讥讽嘲笑中不随波逐流，在艰难困苦面前仍能勉力学习，同时他的内心又是充实愉快的，“心安则为之”。

这种坚忍不拔的力量，来自内心的深处，这种精神力量才是名副其实的“志”。用今天的话说，孔子把立志向学当成自己的梦想，以梦为马，百折不挠，最终梦想成真。

■苗青 摄影



柳堡的名字，挂在遍地生长的柳树之上。一部以柳堡命名的电影，为柳堡带来了影响深远的好名声。

传说里，还有更多的素材可供讲述。从里下河地区搜集整理的民间故事，伴随着“十二月调情”之类的歌谣，一路欧拉弹唱，正类团圆。柳堡河的水，清得像少女的眼睛。蓝天的倒影，已经无法用任何的修辞造句。一座座小村庄，如横卧在水边的笛子，吹得千亩菜花、万亩荷香盛开飞翔。

随处可见的大桥，铺开了故乡腾飞的起跑线。一部镇志、村里志满载着光宗耀祖的梦想，足够远方的来客从空地朗读，甚至读出崭新的篇章。

水产是柳堡不得不提的辉煌，那里出道的鱼蟹虾蟹，沿着一幅辽阔的美食分布图，不辞辛劳，跋山涉水，将味蕾上的享受传播天涯海角。远方的人们，在味蕾悠长的慢生活中，不忘给一种滋味定义为“柳堡”。

柳堡的好风光，在重建的古刹、果园、湖荡以及星罗棋布的乡村公园、游乐场。候鸟视这里为天堂，无数的珍禽异兽，把柳堡当成了童年的故乡。

如花的日子，镀亮了柳堡数万张笑脸。太阳似追光灯，照出柳堡抬头纹里的喜悦。游人的取景框少不了一处处红色遗迹，先贤与英雄的名号，无声地交待着幸福生活的源头和基因。



或许柳堡诗话只是人间画卷薄薄的一页，那些从校园里走出的孩子，比诗人更有雅兴，跟着无人机的翅膀，将柳堡从上到下、从里到外仔细地打量、抚摸、欣赏。